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3MACC8H3B96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喜耀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林木种植、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道路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人工造林、木材收购和加工、木材销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业园艺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塑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

注册资本 壹仟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西坪镇建设路16号

登记机关 西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08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财务报表:

附件2: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2024-01-01至2024-12-31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2,970,161.98	7,731,803.60	流动资产:	68	
2			短期借款	69	
3			应付票据	70	
4			应付账款	71	3,622,173.98
5			预收账款	72	
6			应付工资	73	156,770.00
7	13,686,795.09	1,867,710.00	应付福利费	74	
8		420,000.00	应付股利	75	
9			应交税金	76	120,787.92
10	3,239,142.01	1,456,603.00	其他应付款	80	
11	-	-	其他应付款	81	16,196,291.53
21			预收账款	82	
24			预计负债	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负债	90	
31	19,896,099.08	11,476,116.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19,939,253.43
长期投资:					
32			长期股权投资	101	
34			长期债权投资	102	
38	-	-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39	230,796.46	3,800,142.33	长期应付款	106	
40			长期应付款	108	
41	230,796.46	3,800,142.33	长期应付款	110	-
减: 累计折旧					
42			递延税款	111	
43	230,796.46	3,800,142.33	递延税款	114	19,939,253.43
44			递延税款		
45			递延税款		
46			递延税款		
50	230,796.46	3,800,142.33	递延税款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税款		
44			递延税款		
45			递延税款		
46			递延税款		
无形资产合计					
51			无形资产	115	
52			无形资产	116	8,000,000.00
53			无形资产	117	-
60			无形资产	118	8,000,000.00
减: 累计摊销					
61			无形资产	119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无形资产	120	
			无形资产	121	187,842.11
			无形资产	122	187,842.11
			无形资产	135	20,126,896.54
所有者权益:					
61			实收资本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实收资本	135	
未分配利润					
61			未分配利润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未分配利润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67	20,126,896.54	15,456,2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表 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通工程有限公司		2024-01-01至2024-12-31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行次		金额		单位：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57		83,752.6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		固定资产折旧		5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无形资产摊销		60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特准费用减少（减：增加）		62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6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财务费用		68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递延金融资产（减：债务）		7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25		在售后减少（减：增加）		71		1,782,536.0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损失）		72		11,399,08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其他		73		-12,754,380.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		510,887.4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		7,731,803.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		2,970,461.9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		4,761,641.62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		-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		-			
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		-			
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		-			
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		-			
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		-			
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		-			
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		-			
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		-			
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		-			
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		-			
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		-			
二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		-			
二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		-			
二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		-			
二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		-			
二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		-			
二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		-			
二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		-			
二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		-			
二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		-			
二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		-			
三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		-			
三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		-			
三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		-			
三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		-			
三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		-			
三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		-			
三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		-			
三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		-			
三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		-			
三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		-			
四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		-			
四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		-			
四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		-			
四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		-			
四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		-			
四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		-			
四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		-			
四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		-			
四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		-			
四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		-			
五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		-			
五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		-			
五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		-			
五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		-			
五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		-			
五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		-			
五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		-			
五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		-			
五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		-			
五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		-			
六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		-			
六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		-			
六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		-			
六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		-			
六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		-			
六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		-			
六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		-			
六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		-			
六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		-			
六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		-			
七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		-			
七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		-			
七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		-			
七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		-			
七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		-			
七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		-			
七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		-			
七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		-			
七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		-			
七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		-			
八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		-			
八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		-			
八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		-			
八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		-			
八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		-			
八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		-			
八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		-			
八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		-			
八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		-			
八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		-			
九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		-			
九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		-			
九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		-			
九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		-			
九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		-			
九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		-			
九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		-			
九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		-			
九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		-			
九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		-			
一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		-			
一百零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		-			
一百零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		-			
一百零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		-			
一百零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		-			
一百零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		-			
一百零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		-			
一百零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		-			
一百零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		-			
一百零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		-			
一百一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		-			
一百一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		-			
一百一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		-			
一百一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		-			
一百一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		-			
一百一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		-			
一百一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		-			
一百一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		-			
一百一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		-			
一百一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		-			
一百二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		-			
一百二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		-			
一百二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		-			
一百二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		-			
一百二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		-			
一百二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		-			
一百二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		-			
一百二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		-			
一百二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		-			
一百二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		-			
一百三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		-			
一百三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		-			
一百三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		-			
一百三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		-			
一百三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		-			
一百三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		-			
一百三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		-			
一百三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		-			
一百三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		-			
一百三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		-			
一百四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		-			
一百四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		-			
一百四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		-			
一百四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		-			
一百四十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		-			
一百四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		-			
一百四十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		-			
一百四十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		-			
一百四十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		-			
一百四十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		-			
一百五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		-			
一百五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		-			
一百五十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		-			
一百五十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南昌汇泰工程有限公司		2024-01-01至2024-12-31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386,771.31	16536986.81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639,631.30	5603971.6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4,651.30	47333.8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742,488.71	10,885,681.2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营业费用	6	569,133.03	10633940.85
管理费用	7	88,375.00	64039.21
财务费用	8	1,342.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83,752.68	187,701.2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59.1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83,752.68	187,642.11
减：所得税	15	-	
少数股东权益	1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83,752.68	187,642.1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	187,642.11	
其他转入	19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0	271,394.79	187,642.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		
提取法定公益金	2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3		
提取储备基金	24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5		
利润归还投资	26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7	271,394.79	187,642.1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1		
八、未分配利润	32	271,394.79	187,642.11
补充资料：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1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2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5、债务重组损失	5		
6、其他	6		
企业负责人：张世华		财务负责人：张曙光	制表人：周志

3、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附件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① 承诺书

致国有南阳市黄石庵林场: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承诺:在林下种植中药材黄精、七叶一枝花项目中,提供充足且符合标准的设备,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确保工程顺利完成。

在设备方面,将配备完善的喷淋设施设备,包括水泵、输水管道、喷头、过滤系统等,确保喷淋均匀、节水高效,满足黄精和七叶一枝花生长对水分的需求;四周围网设备采用高强度、耐腐蚀的材质,如镀锌铁丝网或新型复合材料,配备立柱、连接件等,保障围网稳固,有效防止人畜破坏。所有设备均采购自正规厂家,附带质量检测报告与合格证书。

技术能力上,我公司拥有专业技术团队,成员具备多年林下中药材种植及相关工程经验,熟悉黄精、七叶一枝花生长习性,能科学规划喷淋设施布局与安装;在围网施工方面,掌握专业安装技术,确保围网安装牢固、符合安全标准。施工过程中,将严格遵循相关规范与标准,做好质量管控与安全防护。

若因设备或技术问题导致工程延误或质量不达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及时整改。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5年6月18日

耀王
印喜

4、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缴款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城分局

No. 341136250200012434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3MACC8H3B96	纳税人名称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票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200004613	增值税	其他行业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08	116,571.18
341136250200004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其他行业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08	2,914.28
341136250200004613	地方教育附加	其他行业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08	1,165.71
341136250200004613	教育费附加	其他行业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08	1,748.5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贰仟叁佰玖拾玖元柒角肆分	缴 纳 人 电子税务局			¥122,399.74
备注: 一般纳税人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城分局西城分局西城分局西城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城分局
税务 征收 处
(盖章)

第5次打印 妥善保管

耀王印喜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3MACC8H3B96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峡县税务局西坪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峡县五里桥支行		
					银行账号	1669240104000396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5003507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2103.84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7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201.92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8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957.78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7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05.18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7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45.08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8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225.36	2025-05-08 17:38:12		
44113625050035079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5-01	2025-05-31	156.24	2025-05-08 17:38:12		
合计金额	伍仟零玖拾伍元叁角捌分				¥5095.3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回单等电子数据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明或身份证明向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附件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王喜耀（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6月18日

承诺书

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包括公司成立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南阳汇森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南阳市西峡县西坪镇建设路18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8749077092

日期：2025年6月18日